

《淄博市博山区山头街道尖古堆北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方案公示公告

《淄博市博山区山头街道尖古堆北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方案已编制完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相关规定，现将规划方案主要内容予以公示。

公示期限：2025年3月26日至2025年4月24日

意见反馈电话：山头街道办事处：0533-4408766

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博山规划管理办公室：0533-2758817

编制单位：淄博市规划信息中心（电话：0533-3170730）

山头街道办事处

2025年3月26日

《淄博市博山区山头街道尖古堆北村村庄 规划（2021—2035 年）》

主要内容简介

一、总则

1.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1—2035 年，近期至 2025 年，远期至 2035 年。

2.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尖古堆北村村域范围内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全部国土空间，总用地面积为158.42公顷。

3. 村庄发展定位

充分利用村庄的现有的产业基础条件，推动村庄工业的可持续绿色发展，同时推动传统农业的种植与乡村旅游的发展，提高村庄经济自身竞争力；发挥其生态环境的优势，打造博山城区周边的富裕村庄。

二、村庄规划内容

1. 人口规模预测

至规划期末 2035 年，尖古堆北村户籍人口 480 人，175 户，常住人口 230 人。

2. 村域土地利用规划

尖古堆北村村域范围内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全部国土空间总用地面积 158.42 公顷，统筹村庄农业空间、生态空间和建设空间，优化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农业设施建设用地、村庄建设用地、区域基础设施用地、其他建设用地、陆地水域和其他土地的结构比例，

草地的减少主要用于建设用地优化布局中对林地占用进行的补充、空闲地的减少主要用于村庄内部建设用地指标的平衡。

3. “三线”控制

（1）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规划落实尖古堆北村永久基本农田 11.56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不得随意调整；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不得随意调整。基本农田保护区经依法划定后，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改变或者占用。国家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无法避开基本农田保护区，需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涉及农用地转用或者征收土地的，必须经国务院批准。规划落实尖古堆北村耕地保护目标 14.65 公顷。

（2）生态保护红线

规划落实尖古堆北村生态保护红线 55.42 公顷。生态保护红线保护区需实行严格的管控措施，按照生物多样性维护等主导生态功能，严格执行禁止开发的法律规定及生态红线的保护规定，确保生态保护红线区内的自然生态系统功能能够持续稳定发挥。

（3）村庄建设边界

尖古堆北村村庄建设边界总规模为 13.37 公顷；村庄建设活动不得突破村庄建设控制线。

4. 产业布局规划

以促进经济发展和增加村民收入为目标，综合考虑村庄区位条件、资源禀赋、产业发展现状和经济发展等因素，明确村庄产业布局，

形成农业种植区、村庄工业发展区、生态涵养区、村庄综合发展区、民宿发展区。

5. 道路交通规划

落实《淄博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中确定的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山石路道路控制线的控制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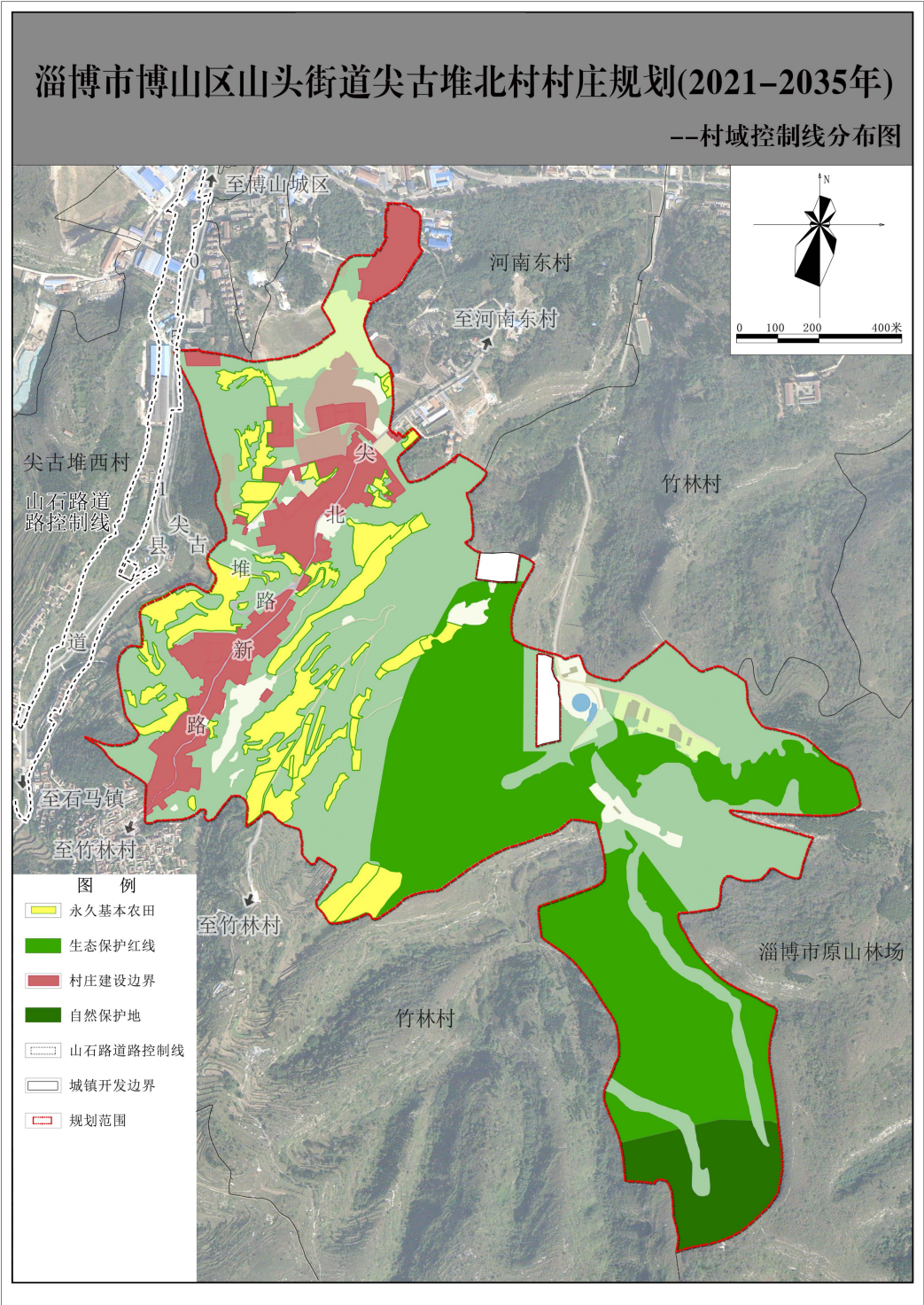
村庄干路应满足消防要求，以保留现状为主。通过提升路面质量，满足消防要求，形成完整的道路网络，同时村庄主要道路做好与规划山石路的衔接。绿化主要以花木类小乔木为主，个别道路种植高大乔木并配植灌木，营造村庄独具特色的道路景观意向，村内主要道路宽度不应小于 6 米。

村庄支路为村庄内部道路，主要服务于村庄内部各个组团之间；路面采用水泥混凝土铺设的形式，两侧可根据具体地段情况布置自然式绿化带；结合村庄现状道路情况，村庄次要道路 3-4 米，满足车辆单行需求，形成环网状支路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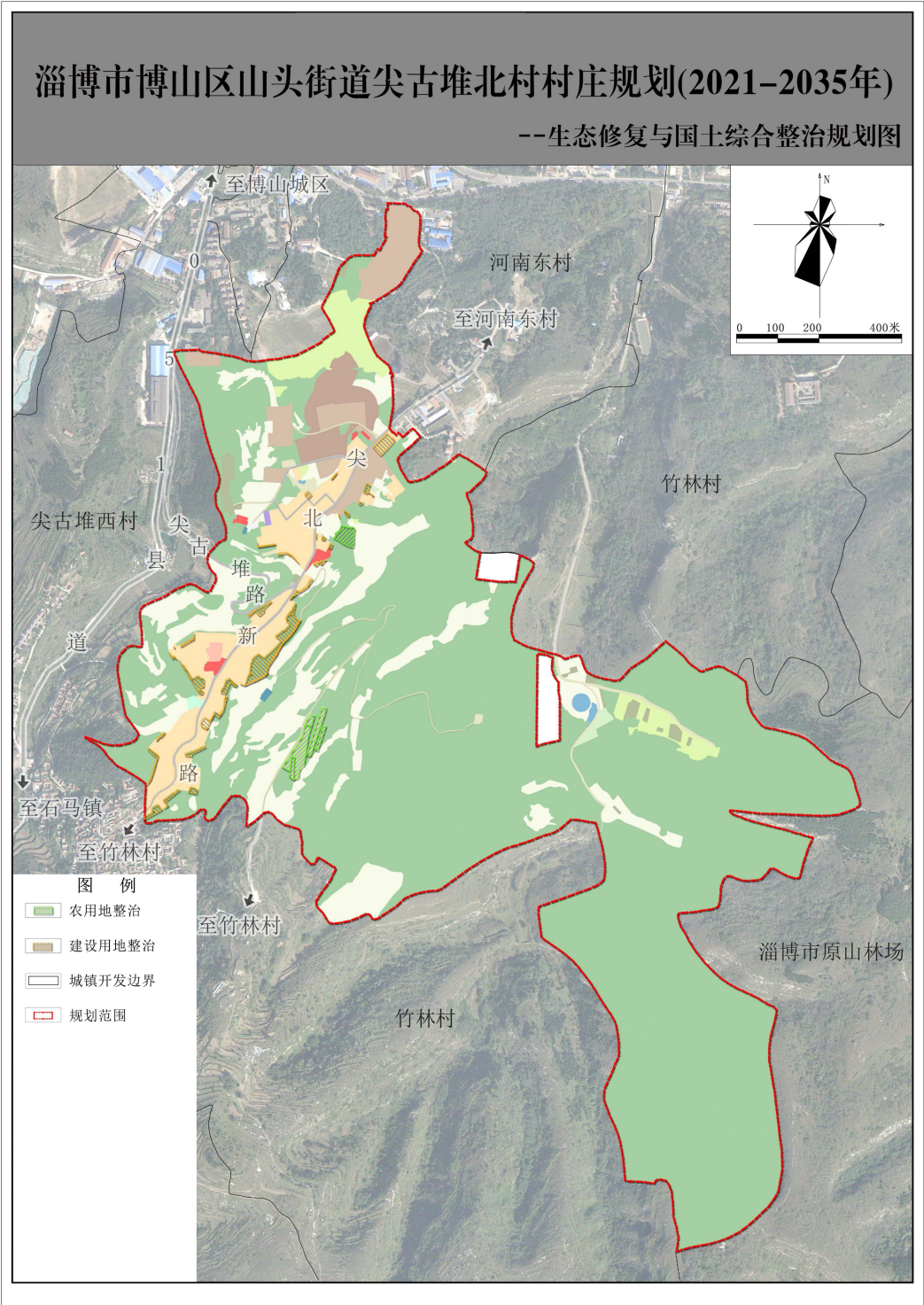
主要图纸

1. 村域控制线分布图
2. 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规划图
3.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
4. 产业发展布局规划图
5. 道路交通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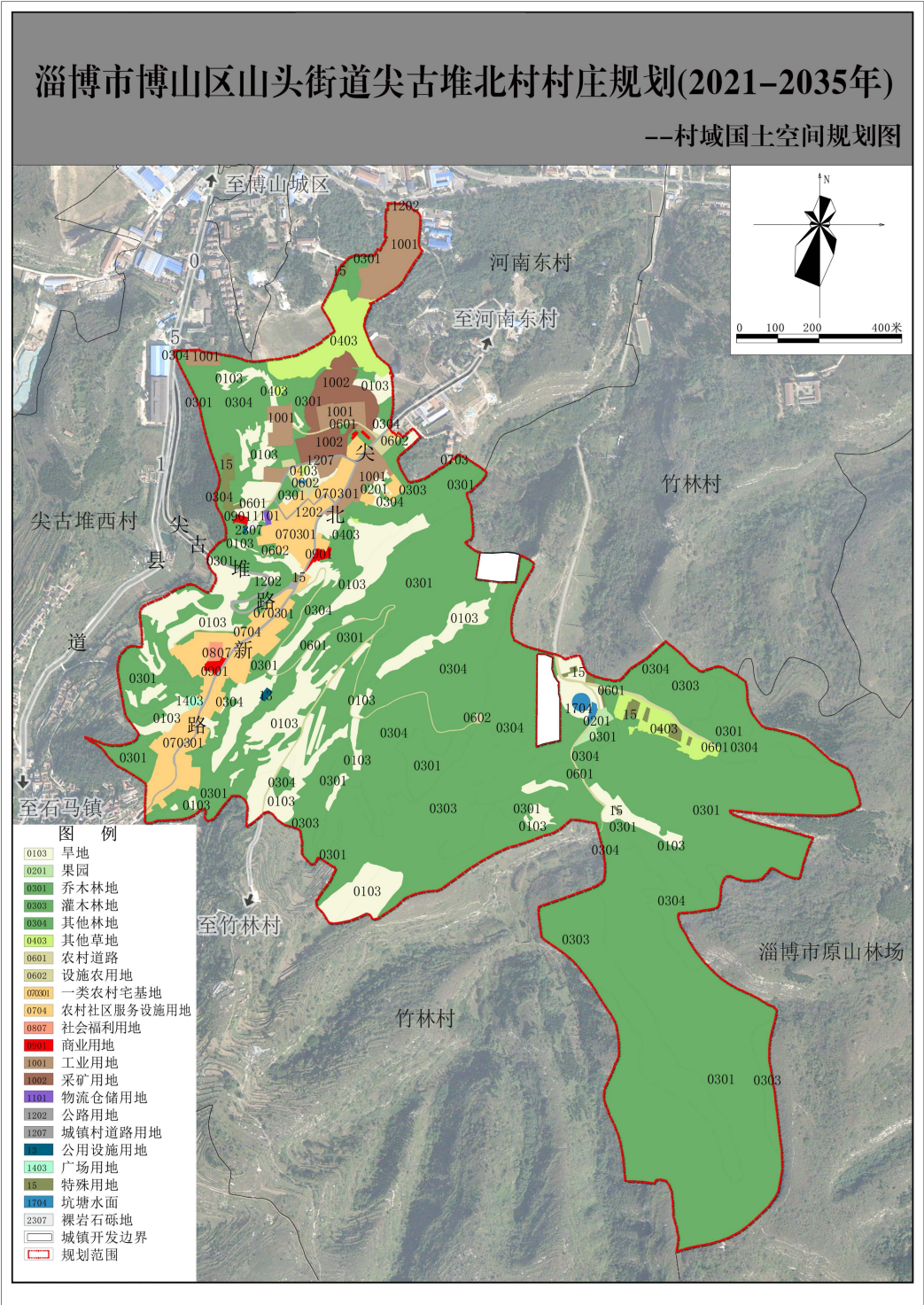
1. 村域控制线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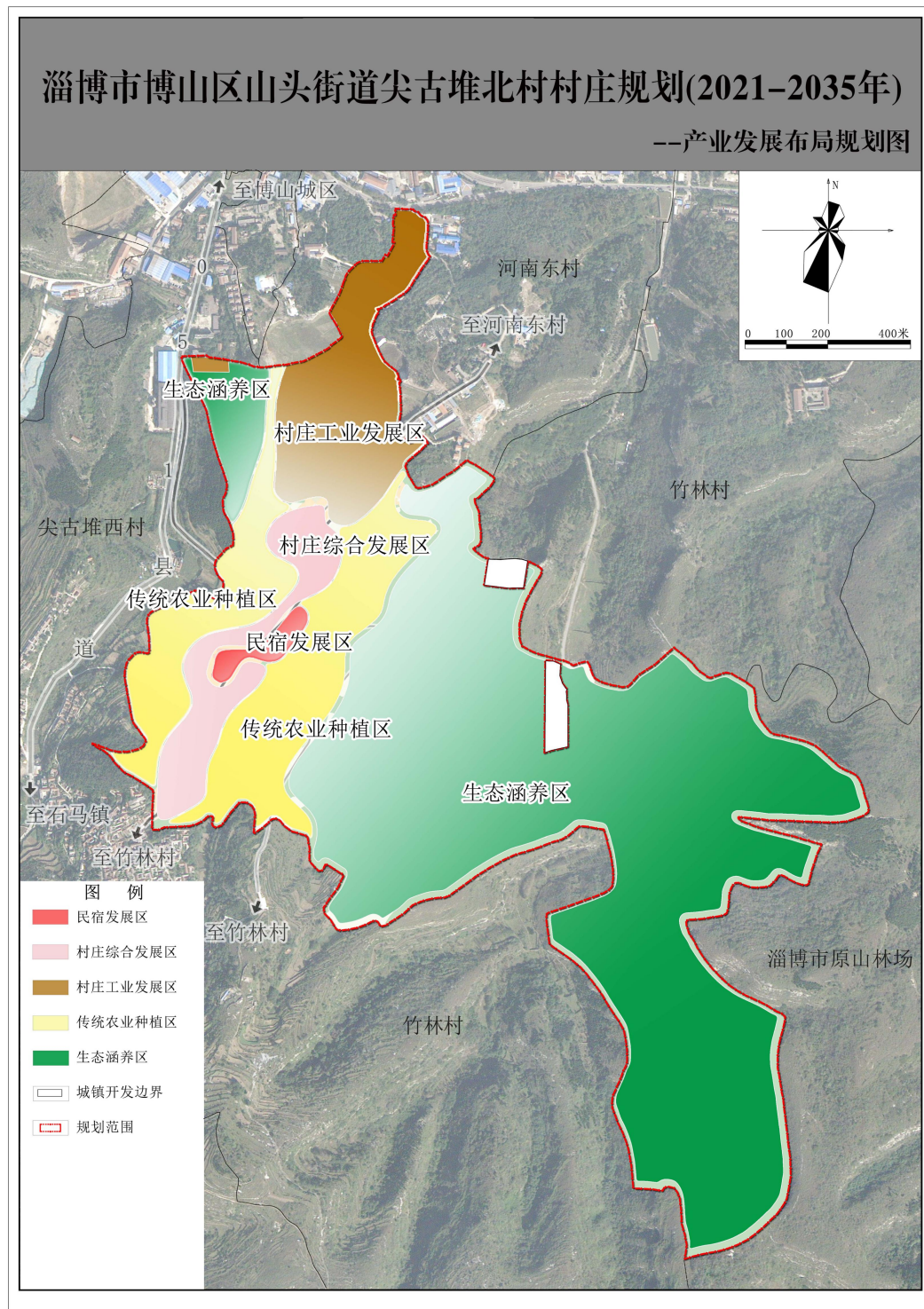
2. 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规划图



3.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



4. 产业发展布局规划图



5. 道路交通规划图

